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月31日新法规

• 投资、公司

- 1、《关于废止部分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决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 年 1 月 1 日发布实施）
- 2、《关于保留、拟修改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目录的公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 年 1 月 1 日发布实施）
- 3、《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1 月 7 日发布，2016 年 1 月 9 日实施）
- 4、《工商总局关于促进网络服务交易健康发展规范网络服务交易行为的指导意见（暂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2016 年 1 月 8 日发布实施）

• 金融、银行、外汇

- 1、《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贸易信贷调查制度>的通知》（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6 年 1 月 11 日发布，2016 年 8 月 1 日实施）

• 证券与资本市场

- 1、《关于深圳市场实施指数熔断的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6 年 1 月 4 日发布实施）
- 2、《关于实施指数熔断的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6 年 1 月 4 日发布实施）
- 3、《关于发布<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 月 5 日发布实施）
- 4、《关于发布<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 月 5 日发布实施）
- 5、《关于暂停实施股指期货熔断制度的通知》（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2016 年 1 月 7 日发布，2016 年 1 月 8 日实施）
- 6、《关于暂停实施指数熔断机制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6 年 1 月 7 日发布实施）

• 财政、税务、财会

- 1、《关于继续实行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6 年 1 月 13 日发布，2016 年 1 月 1 日实施）
- 2、《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耕地占用税管理规程（试行）>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 2016 年 1 月 15 日发布实施）

• 物流、运输、保险

- 1、《中国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开展个人税收优惠型健康保险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1 月 4 日发布实施）
- 2、《中国保监会关于加强互联网平台保证保险业务管理的通知》（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1 月 19 日发布实施）
- 3、《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 2016 年 1 月 22 日发布，2016 年 3 月 1 日实施）
- 4、《交通运输部关于废止 2 件交通运输规章的决定》（交通运输部 2016 年 1 月 27 日发布，2016 年 3 月 1 日实施）

• 国际贸易和反垄断

- 1、《商务部公告 2016 年第 2 号——关于对原产于美国的进口干玉米酒糟进行反倾销立案调查的公告》（商务部 2016 年 1 月 12 日发布实施）

• 医疗卫生

- 1、《国务院关于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务院 2016 年 1 月 3 日发布实施）
- 2、《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 年 1 月 12 日发布，2016 年 3 月 1 日实施）

• 知识产权、高新技术

- 1、《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政部、科学技术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6 年 1 月 29 日发布，2016 年 1 月 1 日实施）

• 房地产、建设工程

- 1、《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 2016 年 1 月 1 日发布实施）
- 2、《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废止部分部门规章的决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6 年 1 月 11 日发布实施）

• 矿产、能源、环保


- 1、《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海关总署、财政部、商务部、环境保护部、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6 年 1 月 6 日发布，2016 年 7 月 1 日实施）
- 2、《节能监察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 年 1 月 15 日发布，2016 年 3 月 1 日实施）

• 综合、其他

- 1、《文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市场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文化部 2016 年 1 月 6 日发布实施）

新法规目录

NEW LAWS AND REGULATIONS

 漢坤律師事務所
HAN KUN LAW OFFICES

敬告读者：

汉坤律师事务所编写<新法规目录>的目的仅为帮助客户及时了解中国法律及实务的最新动态和发展，上述内容仅供参考。

如您对上述内容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汉坤律师事务所的下列人员联系：

北京总部

电话：+86-10-8525 5500

地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办公楼C1座9层903-908室

邮编：100738

陈容律师：

电话：+86-10-8525 5541

Email: estella.chen@hankunlaw.com

上海分所

电话：+86-21-6080 0909

地址：中国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266号恒隆广场5709室

邮编：200040

曹银石律师：

电话：+86-21-6080 0980

Email: yinshi.cao@hankunlaw.com

深圳分所

电话：+86-755-3680 6500

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三座21层03室

邮编：518048

王哲律师：

电话：+86-755-3680 6518

Email: jason.wang@hankunlaw.com

香港分所

电话：+0852 2820 5600

地址：中国香港中环夏慤道10号和记大厦20楼2001-02室

陈达飞律师：

电话：+0852-2820 5616

Email: dafei.chen@hankunlaw.com